

2023年京承高速(二期)公路及桥梁病害整治工程设计招标公告

(招标编号: JCFW-23-04)

项目所在地区: 北京市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2023年京承高速(二期)公路及桥梁病害整治工程设计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40万元,招标人为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 本次设计依据道路检测分析及现场实际情况,对路面病害及桥梁安全隐患等内容进行专项设计,主要包括路面病害处理、桥梁水泥隔离墩防腐、方钢粉刷、支座更换、桥梁裂缝修补、隔音屏设施整治等。

范围: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(001)2023年京承高速(二期)公路及桥梁病害整治工程设计;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(001)2023年京承高速(二期)公路及桥梁病害整治工程设计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: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行业(公路)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,具有独立法人资格,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有效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;

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从2023年04月26日09时00分到2023年05月05日16时00分

获取方式 至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(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B305室)持经办人资料(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身份证原件、授权委托代理人近1-3个月社保缴费证明)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一套购买招标文件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2023年05月16日09时30分

递交方式 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(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)。纸质文件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：2023年05月16日09时30分

开标地点：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12号（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）。

七、其他

1. 招标条件

本次招标项目为2023年京承高速(二期)公路及桥梁病害整治工程设计，已由中国铁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、中铁建公路运营有限公司批准建设，项目业主为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，建设资金来自企业自筹，出资比例为100%，招标人为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对该项目的设计及后续服务工作进行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概况：

本次设计依据道路检测分析及现场实际情况，对路面病害及桥梁安全隐患等内容进行专项设计，主要包括路面病害处理、桥梁水泥隔离墩防腐、方钢粉刷、支座更换、桥梁裂缝修补、隔音屏设施整治等。

2.2 招标范围及内容

招标范围：为2023年京承高速(二期)公路及桥梁病害整治工程设计。包括为完成项目所需的现场调查、初步设计（含概算编制等）、施工图设计（含预算编制等）、后续服务（包括施工配合、评审配合等）等工作。

标段划分：本次招标划分为1个设计标段。

2.3 建设地点：北京市

2.4 合同估算价：40万元

2.5 设计服务期限：365日历天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公路行业（公路）专业设计甲级及以上资质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持有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《企业法人营业执照》或事业单位登记机关核发的有效《事业单位法人证书》。近五年承担过1项公路工程设计业绩或高速公路工程新建、改建、病害处理的施工图设计，在人员、设备、资金等方面具备相应的设计能力，满足设计要求。

3.2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3.3 每个投标人最多可对1个标段投标，且允许中1个标。

3.4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，不得参加投标。单位负责人为同一

人或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，否则，相关投标均无效。

3.5 在“信用中国”网站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(<http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>) 的投标人。

3.6. 在最近三年内无骗取中标、严重违约行为，未发生重大工程质量问题。

3.7. 在最近三年内申请人、法定代表人、项目负责人（含备选人）无行贿犯罪记录；没有处于财产被接管或冻结。

4.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

5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5.1 获取招标文件方式及时间：

凡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3 年 04 月 26 日至 2023 年 05 月 05 日（法定公休日、法定节假日休息），每日 9 时 00 分至 16 时 00 分，至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（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 B305 室）持经办人资料（营业执照、授权委托书原件、身份证原件、授权委托书近 1-3 个月社保缴费证明）加盖单位公章扫描件一套购买招标文件。

5.2 招标文件每套售价 600 元/标段，售后不退。

5.3 投标人自领取招标文件之日起，应确保其向招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（电话、传真、邮箱）一直有效，以保证往来函件能及时传达并及时反馈信息，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6.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

6.1 招标人将不组织进行工程现场踏勘，不召开投标预备会。

6.2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（投标截止时间，下同）为 2023 年 05 月 16 日 9 时 30 分，投标人应于当日 9 时 00 分至 9 时 30 分将投标文件递交至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（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）。

6.3 逾期送达的、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，招标人将予以拒收。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纪委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北京通达京承高速公路有限公司

地 址：北京市密云区巨各庄镇前焦家坞村左堤路 171 号

联系人：贾女士

电话：010-61074137

电子邮件：/

招标代理机构：北京逸群工程咨询有限公司

地址：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宏达中路甲 12 号 B305 室

联系人：高磊、赵悦

电话：010-67805858-2309

电子邮件：YQZB305@163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高磊（签名）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：_____（盖章）